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宝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降低基金托管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5 年 1 月 7 日起，降低华宝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代码：011280，C 类基金代码：011281，D 类基金代码：022986，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率，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降低基金托管费率方案

自 2025 年 1 月 7 日起，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年费率由 0.15% 降低至 0.10%。

二、修订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部分条款

本公司根据上述方案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相关表述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自 2025 年 1 月 7 日起生效。本公司于公告当日在网站上同时公布经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上述修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无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三、重要提示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fsfund.com)或拨打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400-820-5050)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7 日